

证券代码：300009

证券简称：安科生物

公告编号:2016-053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93,829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0177%。

2、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 2.3115 元/股。

3、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530,223,045 股变更为 530,129,216 股。

一、本次股权激励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况

1、2012 年 10 月 2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随后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了申请备案材料。

2、2013 年 3 月 22 日，公司获悉报送的草案经证监会备案无异议。

3、2013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及其摘要》。

4、2013 年 4 月 23 日，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5、2013 年 5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计划授予对象、授予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限制性股票调整及授予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对《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进行了核实。

6、2013年5月24日，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授予日为2013年5月14日，授予对象177人，授予数量4,895,000股，授予价格为：5.83元/股。

7、2013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以及《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限制性股票调整及授予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13年12月26日，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延迟授予部分的授予登记工作。授予日为2013年12月5日，授予对象7人，授予数量820,834股，授予价格为：4.49元/股。

9、2014年5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

10、2014年6月18日，公司完成了对177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第一期解锁，解锁数量为2,191,510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75%，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2014年6月20日。

11、2014年12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延迟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

12、2014年12月11日，公司完成对7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延迟授予部分）的第一期解锁，解锁数量为295,501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0.10%，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2014年12月12日。

13、2015年4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

经成就。董事会同意公司 1 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 3 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业绩考核不符合解锁条件回购注销本期 20%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 87,890 股。

14、201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完成了对 176 位激励对象限售性股票的第二期解锁。第二期解锁数量为 2,772,956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73%，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 2015 年 5 月 22 日。

15、2015 年 12 月 17 日，公司披露完成对 7 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迟延授予部分）的第二期解锁，解锁数量为 384,15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1018%，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 2015 年 12 月 21 日。

16、2016 年 3 月 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公司 1 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回购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 6 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因业绩考核不符合解锁条件回购注销本期 20%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 72,175 股。

17、2016 年 5 月 20 日，公司完成了对 175 位激励对象限售性股票的第三期解锁。第三期解锁数量为 4,829,589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9109%，解锁日即上市流通日为 2016 年 5 月 24 日。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定价依据、占总股本的比例

1、回购注销股份数量

2016 年 3 月 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激励对象中刘炯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46,564 股，激励对象杨帆、柳竞超、王育鹏、方金红、刁宁、查耀等以上激励对象因考核为中等，解锁本次应解锁股份的 80%，其余部分已获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5,611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 72,175 股。

201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实施了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

股本 407,863,8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 元人民币现金，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因此，本次回购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刘炯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60,533 股，回购因考核为中等的激励对象杨帆、柳竟超、王育鹏、方金红、刁宁、查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 33,296 股，本次回购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93,829 股。

2、定价依据

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4 日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 5.83 元/股，2013 年 6 月，公司实施了每 10 股转增 2.436885 股派 2.436885 元人民币现金的利润分派方案，2014 年 6 月，公司实施了每 10 股转增 2 股派 2 元人民币现金的利润分派方案，2015 年 4 月，公司实施了每 10 股转增 3 股派 1.5 元人民币现金的利润分派方案，2016 年 4 月，公司实施了每 10 股转增 3 股派 1.5 元人民币现金的利润分派方案。

根据《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调整方法：公司发生送红股、送现金红利、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或缩股等事项，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因以上 7 人其他未解锁的股份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分红目前均有公司代管，未实际派发，此次激励对象的回购注销价格调整的公式为授予价格 $=5.83 \div 1.2436885 \div 1.2 \div 1.3 \div 1.3$ 元/每股，即为 2.3115 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3、占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回购前，公司总股本为 530,223,045 股，本次回购注销的股份数量为 93,829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 0.0177%。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于 2016 年 8 月 23 日完成。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比 例 (%)	增加	减少	股份数量 (股)	比 例 (%)
一、限售流通股 (或非流通股)	207,469,841	39.13		93,829	207,376,012	39.12

01 首发后个人 类限售股	14,293,027	2.70			14,293,027	2.70
02 股权激励限 售股	759,690	0.14		93,829	665,861	0.13
03 首发后机构 类限售股	25,337,603	4.78			25,337,603	4.78
04 高管锁定股	167,079,521	31.51			167,079,521	31.52
二、无限售流通 股	322,753,204	60.87			322,753,204	60.88
三、总股本	530,223,045	100.00		93,829	530,129,216	100.00

特此公告。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4 日